

# 安徽华人健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 并办理工商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安徽华人健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同意根据公司日常经营需要及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并结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情况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相应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事项。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变更注册资本及公司类型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安徽华人健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406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于2023年3月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

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001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股本总数由34,000万股增加至40,001万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34,000万元增加至人民币40,001万元。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中天运[2023]验字第90009号验资报告。公司将根据上述情况将公司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以最终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为准)。

### 二、修订《公司章程》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的实际情况，公司拟将《安徽华人健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名称变更为《安徽华人健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并对有关条款进行相应修订，具体变更条款如下：

序号	章程原文	修改后的公司章程
1	第三条 公司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并于【】年【】月【】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于【】年【】月【】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第三条 公司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并于 <b>2022年10月9日</b>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b>6,001.00</b> 万股，于 <b>2023年3月1日</b> 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2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b>40,001.00</b> 万元。
3	第十三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药品批发；药品生产；药品委托生产；药品零售；药品互联网信息服务；药品进出口；食品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消毒器械销售；酒类经营；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医疗器械互联网信息服务；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生产；城市配送运输服务（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农副产品销售；婴幼儿配方乳粉及其他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化妆品批发；医用口罩批发；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劳动保护	第十三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药品批发；药品生产；药品委托生产；药品零售；药品互联网信息服务；药品进出口；食品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消毒器械销售；酒类经营；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医疗器械互联网信息服务；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生产；城市配送运输服务（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农副产品销售；婴幼儿配方乳粉及其他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化妆品批发；医用口罩批发；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劳动保护用品销售；消毒器械销售；酒类经营；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医疗器械互联网信息服务；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生产；城市配送运输服务（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农副产品销售；婴幼儿配方乳粉及其他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化妆品批发；医用口罩批发；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劳动保护

	用品销售；日用品批发；眼镜销售（不含隐形眼镜）；日用百货销售；文具用品批发；办公用品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家用电器销售；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装卸搬运；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装卸搬运；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 <b>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食用农产品零售；日用品销售；化妆品零售；住房租赁；五金产品零售；电子产品销售；电子烟雾化器（非烟草制品、不含烟草成分）销售；商务代理代办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母婴用品销售；钟表销售；针纺织品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通讯设备销售</b> （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4	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股，均为普通股。	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40,001.00 万股，均为普通股。
5	第一百九十九条 本章程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生效。	第一百九十九条 本章程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除上述修订的条款外，《公司章程》中其他条款保持不变，董事会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办理本次修订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事宜。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上述事项的变更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情况为准。

###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章程》。

特此公告。

安徽华人健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1日